

Date of Sermon: 2025年 二月16日

## 基督受難的日子 (六十七) -

### 耶穌升上高天, 擄掠仇敵 (3)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7 分鐘

#### 經文

約翰福音18:12節:「那隊兵和千夫長, 並猶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穌, 把他捆綁了。」

以弗所書4:8-10節:「所以經上說:『他升上高天的時候, 擄掠了仇敵, 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既說升上, 豈不是先降在地下麼? 那降下的, 就是遠升諸天之上, 要充滿萬有的。)」

詩篇第六十八篇:「... 17上帝的車輦累萬盈千, 主在其中, 好像在西奈聖山一樣。18祢已經升上高天, 擄掠仇敵, 祢在人間, 就是在悖逆的人間受了供獻, 叫耶和華上帝可以與他們同住。...」

#### 「在其中高興歡喜」之意

我們這幾週一直講到「匠人所棄的石頭, 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 這是耶和華所做的, 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 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 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這段經文(詩118:22-24), 這也是耶穌於受難週在聖殿裏引前半段經文, 直接挑戰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 看他們聽了他三年半的傳道之後對他的認信。耶穌知道這些猶太領袖對他的惡心, 隨即對他們說,「上帝的國必從你們奪去, 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 誰掉在這石頭上必要跌碎, 這石頭掉在誰的身上, 就要把誰砸得稀爛。」(太22:42-44) 猶太領袖的結局是致命的, 反觀我們, 若不重視主耶穌說的話, 看他已經引用舊約經文也不在意, 我們也將落入如猶太領袖般那樣致命的結局, 原本盼望復活後能得到榮耀的身體, 卻得了被石頭砸得稀爛, 不成人形的身體。

耶穌已語出警語, 我們就當認真看待這段經文, 進而問如何展現父賜給我們那高興歡喜的生命? 今日教會和基督徒的現況, 靈恩派擅長塑造假性高興歡喜的屬靈氣氛, 基督徒滿足於吃喝嫁娶的歡愉中, 以及基督徒在教會裏內心平安使自我宗教感得著滿足。然, 這些都不是這段經文該呈現的高興歡喜生命。

人藉著外力使情感得著高興歡喜, 沈浸其中便感到不需其他, 靈恩派對此做得甚是到位, 其所謂敬拜讚美詩歌, 旋律輕鬆, 歌詞簡單, 會眾唱之很容易得著心靈上的滿足, 對於得著上帝所賜的高興歡喜已覺得沒有那麼必要。然普世公理是, 賢德君王賜美物, 臣不能不要, 拒絕者即表示他不知好歹, 權柄比君王還大。基督徒若懈怠上帝所賜高興歡喜的恩典, 實為不智, 這高興歡喜與其他的高興歡喜之間的區別是天差地, 完全不同。

上帝所賜的高興歡喜不是自娛自歡自樂, 更不是以旁觀者的心態懷著高興歡喜的心看耶穌的受難行。那, 基督徒得了這高興歡喜的實質生命表現當為何? 耶穌走在這條受難路上乃是他主動的作為, 沒有一絲作難, 但無論怎麼說, 這畢竟是一條逆境之行。因此, 屬主的人的高興歡喜就顯在他主動作主工, 且不知道別的, 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2:2), 這人這麼做即便處逆境, 遭受抵擋, 甚或蒙受不當的羞辱, 依然不退縮, 懷著同樣的熱情堅持這道, 這就是「我們在其中高興歡喜」的意思。

屬主基督徒的高興歡喜必然是他主動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亦步亦趨的跟從主。作主工的人知父這高興歡喜的指示記於舊約，亦知耶穌的受難成就於新約，因此，這人必知上帝整個救贖歷史的作為，知基督如何在舊約預表自己，如何在新約成就這些預表。基督徒走十字架道路必有明亮的屬靈眼睛，堅信主基督在那裏，上帝就在那裏，反觀世人的眼睛，看巴珊山的多峰多嶺，雄偉美麗，就以為上帝必住這山，因而羨慕在這山居住。耶穌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18:20) 教會不在乎大小，在乎她有沒有基督。牧師欲做大，但做大後卻捨基督，其內心所存的就是興建巴別塔之人的魂。教會沒有基督，什麼都不是。

## 基督的降下

保羅擔負著建立教會的重責大任，使徒的教訓即多次多方的聚焦在主耶穌基督身上，保羅諸般教訓必然讓基督徒知道「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13:8) 因此，保羅歸主之後再看他所熟悉的舊約聖經，即對那些預表基督的經文了然於胸，知道大衛寫的「祢已經升上高天，擄掠仇敵」指的就是基督。保羅再讀大衛寫的另一篇詩篇，「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詩110:1)，知道基督升上高天就是坐在上帝的右邊。大衛寫的這節經文乃是父在永恆界與子的談話，也就是，這話說在子尚未道肉身之前(參2019年六月16日講章)，這樣看來，基督升上高天之前當先降下，保羅因而教訓教會，「(既說升上，豈不是先降在地下麼？那降下的，就是遠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的。)」(弗4:9-10) 為此，主耶穌說的話是，「我從父出來，到了世界，我又離開世界，往父那裏去。」(約16:28)

因著「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13:8)，基督之降下不僅發生在保羅時代，也發生在舊約時代，其中最典型的就是基督於何烈山在荊棘裡火燄中向摩西顯現，以及祂以火柱雲柱引導在曠野中行進的猶太百姓。基督以耶和華的使者的身份對摩西說，「我是你父親的上帝，是亞伯拉罕的上帝，以撒的上帝，雅各的上帝」(出3:1)，這位「審判全地的主」(創18:25)，在此時顯明祂特別眷顧亞伯拉罕的後裔，並說這後裔獨獨是祂的百姓，其他族類不是。

基督接著繼續對摩西說：「...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實在看見了，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所發的哀聲，我也聽見了，我原知道他們的痛苦，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出3:1-10) 基督說「我下來」，這就是他在舊約時的降下，而主降下有其特定目的，就是為拯救在埃及受苦的百姓，使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基督為拯救故而降下。天使命約瑟，「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太1:21) 天使對在伯利恆之野地裏有牧羊的人說：「不要懼怕！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裏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2:10-11) 基督在新約也是為拯救故而降下。依此，聖靈降臨也必為救贖故。

基督於摩西前的降下乃以神蹟方式顯在荊棘裡的火燄中，基督在新約的降下卻是道成了肉身，取了罪身的形狀。基督降下方式的不同顯明兩件事，拯救的對象不同，以及設定的仇敵不同。上帝在舊約設定的拯救對象是以色列民，在新約設定的拯救對象則是萬民，基督親自住在人的中間，咫尺之距看百姓所受的困苦，聽百姓所發的哀聲，「耶穌走遍加利利，在各會堂裡教訓人，傳天國的福音，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太4:23)；舊約設定的仇敵是敵對團體如埃及人，而新約設定的仇敵是魔鬼。基督在新約的降下甚至降下到墳墓，降下到陰間，這樣降下的程度比舊約深上萬倍，這是保羅「降在地下，the lower part of earth」最極致的意義。

## 擄掠仇敵

基督因仇敵對象的不同，擄掠仇敵的方法也不同，他在舊約以上帝的權能拯救百姓，其中細節記在出埃及記十五章1-6節，「...將馬和騎馬的投在海中，...法老的車輛，軍兵，耶和華已拋在海中，他特選的軍長都沉於紅海，深水淹沒他們，他們如同石頭墜到深處，...祢的右手摔碎仇敵。」詩人稱頌主擄掠仇敵而唱，「稱謝那擊殺埃及人之長子的，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祂領以色列人從

他們中間出來，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祂施展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詩136:10-12) 先知耶利米與但以理稱頌主擄掠仇敵而寫，「在埃及地顯神蹟奇事，...用神蹟奇事和大能的手並伸出來的膀臂與大可畏的事，領祢的百姓以色列出了埃及。...主！我們的上帝啊！祢曾用大能的手領祢的子民出埃及地，使自己得了名，正如今日一樣。」(耶32:20a,21; 但9:15)

但在新約，基督則以死敗壞掌死權的魔鬼。希伯來書作者見證基督擄掠仇敵的作為，說，「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2:14-15) 約翰見證基督擄掠仇敵的作為，說，「上帝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一3:8b)

### 遠升諸天之上

猶太百姓在埃及受困苦，基督下來乃拯救他們脫離埃及王的轄制，這是先知大衛「祢已經升上高天，擄掠仇敵」的內涵，僅關乎以色列人。萬民在罪中受困苦，基督下來乃拯救他們脫離罪的轄制，這是使徒保羅「他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的內涵。彼得說，「上帝已經叫他復活，上帝且用右手將他高舉，叫他作君王，作救主。」(徒5:30b-31a) 保羅說，「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他從死裏復活，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弗1:20-21)

### 基督定上帝的家的規矩

基督於西奈山擄掠仇敵，他升高之舉就是頒布十誡(參申命記第19和20章)，大衛稱之為命令，好信息，並說傳這好信息的人有福了(詩68:11)。十誡為何是好信息？以色列人活在埃及地甚久，不知活在上帝國度的規矩，因此，基督頒佈十誡律法為要形塑上帝的子民，可為祂的居所，蒙祂賜福。基督於新約擄掠仇敵後，他遠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將各樣的恩賜賞給屬祂的基督徒，這是因為萬民活在世界太久，不知基督國度的規矩。基督所賜諸般恩賜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等，聖靈感動保羅寫下治理教會之人，以及治理教會之效，為建立基督的身體，要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上帝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4:13)。

總之，基督在舊約時代與新約時代的降在地下，升上高天，接續而來的作為就是形塑上帝的百姓，建造上帝的家。保羅說：「我們是永生上帝的殿，就如上帝曾說：『我要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要作他們的上帝，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林後6:16) 這上帝的家當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弗2:20)。基督徒應當有教會意識，於焉明哉。

### 基督的榮耀與羞辱所成之事

以色列人因看見上帝的權能，甘願受塑於上帝的律法；基督徒因看見基督的死裏復活的榮耀，因而甘願受塑於使徒的教訓。舊約諸事乃在基督的榮耀下成就，基督於舊約之降下與高升止於西奈山，新約諸事卻是在基督的羞辱下完成，基督於新約的降下則降到陰間，且是死後下到陰間，基督這極致之降相對應的就是至高之升，遠升諸天，坐在上帝寶座的右邊。

道成肉身的基督拯救萬民的困苦乃捨去自己的生命作為罪的贖價，親自擔負人的罪，最後被掛在十字架上而死。因著基督成肉身並死的降卑是如此的深刻極致，他的升上高天所得的榮耀相對的也是深刻極致，那極致的榮耀就是「遠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弗4:10b) 因這是關乎萬民的，故基督命令門徒，「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太28:19) 此等命令語顯明基督堅不可摧的應許，凡遵守者必永遠與他的升高有份，「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20) 基督復活後向門徒吹氣，使他們領受聖靈，此事必成。

基督於新約所顯的榮耀遠遠勝於舊約，這絕不是從理性辯證而來，乃是從基督信仰而來。基督在舊約時僅允許摩西上西奈山，卻在山的四圍定了界限，不讓百姓靠近，且警告百姓說：「你們當

謹慎，不可上山去，也不可摸山的邊界，凡摸這山的，必要治死他。不可用手摸他，必用石頭打死，或用箭射透，無論是人是牲畜，都不得活。到角聲拖長的時候，他們才可到山根來。」(出19:12-13) 猶太百姓也真是不敢靠近西奈山，因「在山上雷轟，閃電和密雲，並且角聲甚大，營中的百姓盡都發顫。...西奈全山冒煙，因為耶和華在火中降於山上，山的煙氣上騰，如燒窯一般，遍山大大地震動。」(出19:16-17)

新約屬基督之人的自由是，「我們因信耶穌，就在他裏面放膽無懼，篤信不疑的來到上帝面前。...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上帝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弗3:12; 來4:14-16) 舊約子民受轄制因基督的降下擄掠成敵而得的自由是眼見無仇敵環伺下的自由，但這自由程度遠遠不及新約子民得著的自由。

### 基督如何升天？車輦累萬盈千

大衛寫摩西之西奈曠野行的總結，「上帝的車輦累萬盈千，主在其中，好像在西奈聖山一樣，祢已經升上高天，擄掠仇敵，祢在人間，就是在悖逆的人間受了供獻，叫耶和華上帝可以與他們同住。」(詩68:17-18) 這也是大衛自己曠野行的總結。大衛這總結氣勢磅礴，雄偉壯盛，言語中呈現的圖像甚是生動，具體的描繪出基督升天的榮耀。中文版寫「上帝的車輦累萬盈千」，英譯本寫的是「The chariots of God are twenty thousand, even thousands of angels」，兩相對照之下即得，累萬的意思兩萬輛戰車，盈千的意思是數千位天使。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賽6:1)，事奉他的天使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天使有萬萬(但7:10)。摩西說，「耶和華從西奈而來，從西珥向他們顯現，從巴蘭山發出光輝，從萬萬聖者中來臨，從祂右手為百姓傳出烈火的律法。」(申33:2) 萬萬聖者(即天使)隨上帝臨到祂的百姓，想當然耳，這些萬萬聖者必隨基督升上高天。主基督升上高天時伴隨著有千軍萬馬的天使護衛隊，這是何等偉大壯觀，震天撼地的景象。

使徒行傳記耶穌被取上升，被接升天，有一朵雲彩把他接去，門徒便看不見他(徒1:9)。耶穌在雲彩中必有眾天使駕著戰車迎接主，那些順服在復活耶穌權柄下之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天使，必在天上歡歡喜喜的迎接耶穌。大衛寫得貼切，「眾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永久的門戶，你們要被舉起，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榮耀的王是誰呢？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華，在戰場上有能的耶和華。眾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永久的門戶，你們要把頭抬起，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榮耀的王是誰呢？萬軍之耶和華，祂是榮耀的王。」(詩24:7-10) 天使以風為使者，以火燄為僕役，他們駕馭風，使喚火來迎接耶穌，連續呼喊兩次「眾城門哪」，直至他坐在上帝的右邊(詩110:1)，進而高聲宣告「上帝阿！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你的國權是正直的。」(來1:8)

### 尾語

基督在新約時的擄掠仇敵的過程乃先將他自己被仇敵擄掠，以自己的身體成為教會的保證，這是舊約時期所沒有的，正如先知以賽亞說的，「他已經吞滅死亡直到永遠」(賽25:8)，基督以他的死吞滅死亡，這才是全人類的救主，因人人皆有一死(來9:27)。新約教會得的自由遠遠大於舊約教會，且是後者所不能及的。凡聽了以上講論者必肯定使徒保羅之言，「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詛，可咒，主必要來」(林前16:22)，深感此言並無太過之處。是阿！主的降卑與升高的榮耀，當從我們這首先在基督裏有盼望的人可以得著稱讚，若不，這人是可詛，可咒。主耶穌已明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太12:30)，這是絕對的命令，基督徒和教會沒有閃躲的空間。